

2024年6月党支部工作提示

机关各党支部：

根据学校党委组织部相关通知要求，机关党委现就各党支部6月需开展的各项工作提示如下。

1. 党支部6月组织生活

各支部6月组织生活和主题党日可以结合以下专题开展：

(1) **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各支部应组织党员深学细悟、研讨交流，认真学习领会重要论述的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以更加全面理解把握新修订的《条例》，切实增强遵规守纪的自觉。

(2) **支部书记要认真准备讲好纪律党课。**纪律党课要注重针对性，紧密结合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思想、工作实际，针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和容易违反纪律规定的风险点来讲，避免泛泛而谈。要注重精准性，结合学习《条例》，把相关规定讲准，把具体要求讲透。要注重新生动性，力求讲鲜活讲生动，增强感染力，便于党员、干部理解掌握。要注重实效性，讲纪律党课一般应在党员、干部学习掌握《条例》主旨要义和具体要求后再进行，时间可安排在“七一”前。

(3) **开展多种形式的警示教育。**发挥违纪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作用，用好中央、市级和学校层面公开通报的违纪典型案例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案例，尤其是用好党的纪律教育典型案例、《高校违纪违法问题典型案例集》，结合

工作实际和党员思想实际进行深刻剖析，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以身边案警示身边人。用好警示教育资源，组织党员干部赴警示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

要求：

(1) 各党支部做好 6 月组织生活备案工作，6 月 18 日（周二）前，党支部 6 月组织生活备案表电子版报送机关党委邮箱：jgdw@lixin.edu.cn。

(2) 党支部 6 月组织生活新闻稿请及时上传各党支部党务公开网，组织生活记录记入 2024 年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2024 年最新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已上传至机关党委网站下载专区）。

2. 单位（部门）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

机关各单位（部门）6 月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重点为：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重要论述；

(2)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新征程推进党的建设和自我革命的新部署新要求。

(3) 教育部和学校关于师德规范的文件精神。学习材料：①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②《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实施办法》。

要求：

根据《学校 2024 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指导意见》的

通知要求，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原则上每月（假期外）不少于1次，全年不少于12次，每次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2学时。机关各单位（部门）要对每次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活动做好记录，包括出勤情况、学习内容、讨论交流情况等，机关单位（部门）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记录本（2024年启用）已上传至机关党委网站下载专区，请下载使用。记录本按月及时做好记录，本学期末将对记录本抽查。

3. 深入开展机关作风建设

（1）根据《中共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工作作风建设的意见（修订）》文件精神，机关各单位（部门）严格执行管理服务制度，做好“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点办结制”“服务承诺制”，及时在部门网页更新“午间轮休制”值班安排并予以执行，落实“一线工作制”工作要求并做好备案存档工作。

（2）各单位（部门）应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纠治“四风”，认真开展职工纪律教育。

4. 做好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要加强理论学习，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职工头脑，加强和职工交流沟通，了解职工思想动态，及时为部门职工排忧解难，凝心聚力抓好学校年度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5. 上海干部在线学习

通知参加 2024 年上海干部在线学习的学员（名单详见学校 OA 信息发布），登录上海干部在线学习平台：
<https://www.shgb.gov.cn>。或手机 APP 学习（iPhone 不可用）及时参加网络培训。

要求：

- (1) 学习时间：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 (2) 11 月底前在“上海干部在线学习”完成不低于 50 学时的学习任务，其中至少完成一个重点专题班学习。领导干部要积极带头参加在线学习。

6. 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学习

副处级及以上干部登录上海干部在线学习城，点击进入“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专栏，学习完成时间：2024 年 7 月底前。具体登录流程参见下图：

第1步



第2步



第3步



第4步



7. 其他工作提示

(1) 各党支部交纳 2024 年 5 月党费。请各党支部于 6 月 28 日（周五）前通过支付宝扫码交纳党费。《党支部交纳党费简明表》纸质签字版一式一份报送机关党委（上川路校区行政楼 407A）。

(2) 各党支部做好入党申请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的报告、确认和备案工作。

(3) 各党支部做好党员关系转接工作，提醒转入、转出党员到党委组织部转接组织关系。

(4) 党员及领导干部应通过学习强国、上海干部在线等学习平台进行思想理论学习。

(5) 及时做好党支部“三创”申报工作，按照通知要求做好落实工作。

(6) 配合机关党委做好“七一”表彰暨党员集体过政治生日、重温入党誓词活动。

附：党费交纳方式

扫下图支付宝扫码转账，并备注：XX 党支部 X 月党费。



推荐使用支付宝



打开支付宝[扫一扫]

机关党委

2024 年 6 月 10 日